



政策发展委员会第七届会议报告

(2005年3月14日至18日)

摘要

本报告载有2005年3月14日至18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七届会议的主要结论和建议。委员会讨论了三大主题：第一个涉及如何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的目标，以及联合国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的执行情况：取得的进展、挑战和机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05年会议高级别部分的主题）；第二个主题涉及冲突后国家的重建、发展和持久和平问题；第三个主题是，委员会在筹备其2006年三年期审查时，考虑如何改进关于确定最不发达国家的标准。

关于第一个主题，委员会认为，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近期的变化均表明，如果有正确的方向和努力，千年发展目标的确是可以通过的。由于撒哈拉以南非洲区域获得成功的机会也许是最微小的，因此，委员会集中讨论旨在该区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各项建议。委员会认为，能否取得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是否有负责的和追究责任的领导层。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能否取得成功，极大地取决于有关国家是否能够自己拥有、规划和执行必要的政策和方案。政府执行发展政策和方案的能力也必须加强，但这需要国际社会的援助。委员会强调指出，发达国家必须支助发展中国家，并吁请捐助国提供数量充足的高质量援助。

关于第二个主题，委员会认为，贫穷和冲突之间的联系极其复杂，涉及多方面因素。许多冲突发生在人力资本水平低的穷国。关于冲突后重建工作，委员会强调指出，必须特别注意参与冲突的人重返社会的问题。为此，应通过法律禁止媒体煽动不信任和仇恨。委员会还建议，在联合国内设立监测股以便查明最有可能发生冲突的国家，另外建立联合国冲突后重建机制，作为迅速回应工具，协调捐助者的援助。



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委员会注意到，大会第 59/209 号决议除其他外，请发展政策委员会继续监测毕业国家在发展方面的进展，以此补充最不发达国家名单的三年期审查工作，并将审查结果报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委员会建议秘书长将下列情况通知它：毕业国家执行过渡战略的情况以及毕业国家在过渡期间获得的切实益处。委员会还建议，对于马尔代夫，在建立大会第 59/209 号决议设想的协商机制时，应当考虑到 2004 年 12 月 26 日海啸灾难后重建的特殊情况。委员会还审议了关于确定最不发达国家的一般原则，并提议进一步改进关于衡量收入水平、人力资产存量和经济脆弱性的标准。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4
A. 需要理事会采取行动的事项	4
B. 提请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4
二. 非洲对千年发展目标的展望：从怀疑到领导与希望	5
A. 撒哈拉以南非洲在 1990 年代的趋势	5
B. 障碍、挑战和机遇	6
C. 建议	7
三. 冲突后国家的重建、发展和可持续和平	9
A. 暴力冲突：威胁人类安全和妨碍发展	9
B. 贫穷、不平等和冲突	9
C. 在穷国触发内部冲突的因素	10
D. 建议	10
四. 改进最不发达国家的确定标准	13
A. 结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最近的各项决议，看发展政策委员会 今后的工作	13
B. 最不发达国家的确定标准的一般原则	14
C. 最不发达国家的确定标准	15
D. 建议	18
五. 会议安排	19
附件	
一. 与会者名单	20
二. 议程	22
三. 委员会第七届会议收到的文件清单	23

第一章

需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A. 需要理事会采取行动的事项

建议 1：毕业国家的发展问题

1. 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可委员会的请求，即请秘书长向其通报毕业国家过渡战略的执行情况、毕业国家在过渡期间得到的实际优惠以及这些国家的总体发展情况。

建议 2：亟需建立海啸灾后协商机制

2. 委员会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建议，对于马尔代夫，建立大会第 59/209 号决议所设想的协商机制时，应考虑到 2004 年 12 月 26 日海啸灾后重建的特殊情况。

建议 3：改进关于确定最不发达国家的标准

3. 委员会制订了若干有关确定最发达国家的标准的一般原则和改进标准的建议，以便 2006 年对名单进行三年期审查。在这方面，委员会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本报告第四章所载的各项建议。

B. 提请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1. 理事会 2005 年高级别部分的主题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确定其 2005 年高级别部分的主题时，不妨考虑到本报告第二章所载的委员会的分析与建议。

2. 冲突后国家的重建、发展和持久和平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不妨考虑本报告第三章所载的委员会对冲突后国家的重建、发展和持久和平这一议题的分析与建议。

3. 委员会今后的工作

6. 委员会对发展伙伴给予最不发达国家特别优惠的数量和实效表示关切。委员会建议，应研究这些优惠如何有助于加快发展进程。

7. 委员会建议，在 2006 年会议上审议“应对经济脆弱性和不稳定性：国家和国际政策对策”主题。委员会计划主要审议以下问题：(a) 经济不稳定性和脆弱性；(b) 国家和国际政策对策；(c) 环境因素是可持续长期发展的重大决定因素。

第二章

非洲对千年发展目标的展望：从怀疑到领导与希望

1. 千年发展目标是世界领导人达成的一项前所未有的协定，目的是通过有时限的量化目标监测减贫工作取得的进展，这些目标以 1990 年的水平为基准，将于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包括 8 项目标、18 项具体目标和 48 项指标，旨在：消除赤贫和饥饿；普及小学教育；促进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减少儿童死亡率；改善产妇健康状况；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其他疾病；确保环境可持续性；并建立全球伙伴关系促进发展。虽然千年发展目标在有些区域已有望实现，但是很多最不发达国家，特别是撒哈拉以南非洲的最不发达国家，如不加快当前的发展步伐，将无法实现这些目标。

2. 对于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委员会注意到以下方面非常重要：(a) 负责的和追究责任的领导与善政；(b) 加强政府规划和执行政策与方案的能力；(c) 制定纳入千年发展目标的国家发展战略。

3. 发达国家应当共同承担支助发展中国家开展此项努力的责任：没有发达国家持续和积极的支助，很多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将不能实现目标。因此，委员会呼吁捐助国提供足够数量的高质量援助，以支持这项努力。

A. 撒哈拉以南非洲在 1990 年代的趋势

4. 1990 年代，由于经济增长不足和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病及内战等的“冲击”，撒哈拉以南非洲是全世界唯一贫穷加剧的区域。该区域的人均收入平均每年降低 0.6%，很多发展指标恶化：贫穷人口增加 1/4；健康状况恶化，特别是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和肺结核的蔓延；平均出生时预期寿命 1990 年为 50 岁，1999 年降至 46 岁。

5. 在这十年期间，该区域收入差距加大，削弱了发展与减贫之间的联系。内战和其他冲突，特别是安哥拉、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埃塞俄比亚、厄立特里亚、利比里亚、塞拉利昂和索马里的内战和其他冲突，对生命、财产、经济基础设施和投资环境造成重大损失。这些国家的人力和金融资本外流，进一步限制了可能的长期增长机会。

6. 施政不良使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的状况和前景加剧恶化。这些国家的进展缓慢，不仅是在总的减贫目标方面，而且涉及下列方面的千年发展目标：中学入学率；婴儿死亡率；产妇死亡率；疟疾；饮用水和环卫。半数非洲人生活在赤贫中，三分之一吃不饱。六分之一的儿童活不到五岁，与十年前情况相同。小学入学率仍然只有 57%。¹ 随着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肺结核和其他疾病的蔓延，健康状况也

¹ 《2003 年人类发展报告：千年发展目标，各国为终止人类贫穷而订立的契约》（开发计划署）。

在恶化。在这困难的十年期间，国际社会却减少了援助。给非洲的官方发展援助从1995年的220亿美元降至1999年的153亿美元，而作为撒哈拉以南非洲主要贸易伙伴的发达国家，其关税和农业补贴继续妨碍了撒哈拉以南非洲向其出口。

B. 障碍、挑战和机遇

1. 障碍

7. 在最初通过千年发展目标时，很多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感到非常怀疑，不愿将这些目标纳入其国家发展计划。实际上，千年发展目标之前在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协助下制订的减贫战略文件所载的减贫战略不一定与这些目标协调一致。减贫战略文件所涉费用和供资没有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联系起来，减贫战略文件的目标是在中短期框架制定的，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所需时间较长。

8. 此外，过去20年期间，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的公共部门遭到削弱。政府收入在国内生产总值中所占比例下降，公务员队伍人数减少，公共部门的实际工资降低。因此，公共部门规划和执行发展政策与方案以及管理国家经济的能力仍然非常有限。有些政府变得不民主，对公众的问责有所减损。总之，很多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公共部门的状况不利于长期规划、管理公共部门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2. 挑战和机遇

9. 千年发展目标不仅对撒哈拉以南非洲，而且对整个国际社会都是巨大的挑战。然而，近期事态发展增加了人们对撒哈拉以南非洲仍可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希望。

10. 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中关于减贫的目标，整个非洲的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需达到7%左右。² 维持这一增长，投资率需要达国内生产总值30%左右，即当前投资率的两倍。实现这样的投资水平需要大量财政资源。

11. 由于很多资金需要来自这些国家内部，因此非洲国家将需要大大改善公营部门和私营部门的资源调动，包括税收、金融中介机构和小额供资机构。同样，这些国家必须制定法律，以利于加强合同和及时公平地解决纠纷，因为这对吸引国内外直接投资非常重要。

12. 同时，千年项目报告和非洲委员会都认为，为加快收入增长和促进在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必须大大提高给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外援数量和质量。³ 令

² 见非洲经济委员会，《1999年非洲经济报告——减贫和可持续性的挑战》。2004年，近半数非洲国家（占该区域人口的40%）人均产值增长超过3%。这些情况说明，非洲实现增长是可能的，如果维持这一增长率，将可使该区域缓慢地减贫。见2005年联合国的《世界经济状况和前景》。

³ 联合国2005年千年项目报告：《投资于发展：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切实计划》和2005年非洲委员会报告：《我们的共同利益》。

人鼓舞的迹象是，自从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以来，官方发展援助已有增加而且资金分配情况有所改善，有更多更贫穷的国家获得援助。⁴ 然而，这些改善虽然令人赞赏，但是对帮助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还是不够的。⁵

C. 建议

13. 千年发展目标是一项契约，它确定了发展中世界和捐助者在明确规定的时限内消除贫穷的责任。千年发展目标的真正力量在于政治方面，因为它们是第一明确专门致力减贫的全球承诺。

14. 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是当务之急，而非洲人民除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外还应获得更多惠益。他们还希望得到体面的工作，更多有助于提高其作物产量的工具，更好的基础设施以便在农业之外发展制造业和服务业等多元产业，以及将改善其生活的其他形式的企业。他们不想只成为采掘业中心，而是希望吸引能够带来技术、就业和提高经济活动附加值的“更好的外国直接投资类型”。他们明白，国家和区域在电力、道路、电话和灌溉方面的投资，对打破贫穷恶性循环以及最后达到可持续高度增长而不需要大量外援的阶段至关重要。最后，他们希望，启动千年发展目标的全球减贫承诺，将使它们能够走上这条更高的发展途径。

15. 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应是撒哈拉以南非洲及其发展伙伴的共同责任。非洲国家必须自己掌握和领导千年发展目标的执行工作，必须采取步骤加强其有效吸收援助的能力，包括更好的宏观经济管理、施政和问责。而捐助者必须提高援助的数量和质量。区域合作也应在达成一致认识和分享最佳做法方面发挥作用。

1. 提高援助的数量和质量

16. 为加快增长和促进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必须大大增加给撒哈拉以南非洲的援助数量。计划对该区域的援助 2010 年将增至 500 亿美元，2015 年将增至 750 亿美元；如果能够实现，这将是朝正确方向迈出一大步。

17. 增加援助数量若要取得实效，就必须同时改善援助质量。大部分援助应以赠款方式提供，而且不应附带条件，应当更可以预测，在捐助者之间进行更好地统一与协调，并应更好地纳入受援国的国家发展框架和预算过程。援助条件应由双方共同商定，并与受援国的发展战略完全保持一致。

18. 提供援助的方法应有助于加强现有行政体制，而不是通过平行渠道，避开和破坏现有体制安排。同样，应采取步骤减少交易费用，方案设计无需太过复杂和要求苛刻，避免使较弱的行政能力承担过重压力。

⁴ 2003 年，最不发达国家所得官方发展援助占总数的 33%，而 1999 年这一比例为 29%。

⁵ 千年项目报告和非洲委员会都建议，给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官方发展援助应该翻一番，即今后三到五年内每年 250 亿美元，并在进展情况审查之后再提供 250 亿美元。

2. 提高援助吸收能力

19. 该区域各国需要运作良好的公共部门。一个能力强的国家在制订远景、协调政策和为私营部门创造财富营造空间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加强预算过程和对政府预算的公共监测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至关重要。

20. 需要采取步骤加强吸收援助的能力，包括消除生产领域、特别是农业的瓶颈，并使未使用的资源得到有效利用。还应鼓励开展私营部门和地方社区竞相对其投资的公共活动。在这方面，对基础设施、训练、教育和施政进行投资应作为高度优先事项。把援助用于加强机构和促进其能力建设以支持战略规划和决策，可列为优先领域。

21. 务须加强人力——资本基础。即使在艾滋病病毒/艾滋病流行病之前，撒哈拉以南非洲国家已经在丧失大量人力资本，部分原因是由于武装冲突。必须通过使和平冲突解决机制制度化扭转这一趋势。另外，还必须遏制低工资造成的人才外流。需要找到途径吸引有技能的移民返回撒哈拉以南国家，特别是回到大学和训练机构，以便再造和更新劳动力。

3. 监测机制

22. 如题为“投资于发展”的千年项目报告³所建议的，监测在千年发展目标执行工作中非常重要。纳入监测和评价过程，可使利益有关者能在参与中行使权利和职责。为此，应通过以下方面加强撒哈拉以南非洲监测过程：(a) 及时提供关于千年发展目标指标的统计数据；(b) 加强这些国家的统计能力；(c) 提高监测框架的基础分析能力。

23. 虽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责任在于各国本身，但是必须采纳区域的办法，用以交流最佳做法，并为非洲利益有关者、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提供达成一致认识和采取集体行动的基础。

24. 非洲同侪审议机制是一个自我监测机制，目的是促进采取有利于政治稳定、高速经济增长、可持续发展和加快区域与大陆经济一体化的政策、标准和做法，该机制是交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经验和最佳做法的有益手段。

第三章

冲突后国家的重建、发展和可持续和平

A. 暴力冲突：威胁人类安全和妨碍发展

1. 尽管普遍希望冷战的结束将预告新时代的来临，这个新时代是通过在国家内和国家间利益与合作的更多调和，广泛分享在经济福利、繁荣与和平方面的进步。但自 1989 年以来已发生超过一百件武装冲突。

2. 虽然这些冲突中的大部分，其性质是内部的而非国际的。但是，内部冲突往往导致区域性的恶劣影响，因人民流离失所、纠纷扩散到边境以外、整个区域的经济活动遭受破坏。此外，有组织的暴力，其形式不限于内战和国际战争。许多国家已经历族裔间的暴力、种族灭绝、政变和武装帮派从事的高阶层的有组织的罪行。

3. 赤贫、殖民主义的遗害和其他因素都可能助长冲突的爆发。各国往往因为这些冲突而更加贫穷，持续不断的不安全严重阻碍其经济活动。因而在世界一些地方，冲突对发展产生重大的不利的长期影响。

4. 随着工作消失和不安全上升，技术工人常常离国他去。在乡间，男性劳工的丧失增加妇女和儿童的经济负担。年轻人不再上学，反而学到要增加其财富的唯一方法是通过暴力和偷窃。走私和非法活动诸如生产和贩运毒品猖獗，生产性企业被牺牲掉。结果是税收瓦解，政府实际上无法提供基本服务。尽管武装冲突在社会和物质方面代价很大，但是一些集团，当地和外国的，却得到好处，视冲突的结束威胁其利益。由于这些及其他理由，因此许多国内冲突持续了几十年，有些甚至在初步停止敌对行为后恢复。

B. 贫穷、不平等和冲突

5. 贫穷创造暴力和冲突能昌盛的环境。由于高失业和发展不足、低工作保障和低收入保障、改善的希望很小，因此许多国家的穷人对和平发展没有信心或利害关系。在很容易受到外部冲击影响的穷国，因而产生的经济和社会混乱往往引起分配方面的冲突或使其恶化。事实上，突然丧失收入能引起、而且确实引起冲突，意外利得的分配不公也会引起冲突。

6. 虽然对大部分人而言，冲突一定是造成贫穷，但是贫穷和冲突之间的关系是相当复杂的和多层面的。即使证据暗示，贫穷似乎增加发生暴力的机会，但不是每个穷国都经历冲突。贫穷和冲突之间的关系似乎在人力资源层次低的穷国特别强烈。在过去 15 年中，在最不发达国家中，有一半发生冲突，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人类发展指数的最底下四分位数的国家，有一半经历了冲突。

C. 在穷国触发内部冲突的因素

7. 稳定平等的经济增长，其好处加强人类安全和社会所有群体的福利，将鼓励生产性投资和产生和平发展的良性循环。在政治和/或经济的行为者——不论国内的或国外的——诉诸暴力来实现其目的时，冲突就爆发，往往以贫穷和不平等作为其斗争的理由。

8. 开放的社会，有兴旺的代表机构，较能够吸收冲击以及确保利得和损失在所社会群体中公平分配。媒体也能在触发冲突方面起反作用，例如散播错误消息或激起群体间的仇恨。外面的利害关系，包括商业上的关切事项，也能挑起和资助在一国之内的暴力。移民社群也可能激起和资助在其原籍国里的冲突。武器、特别是小武器的扩散已大大地助长利用武力来解决政治冲突。此外，在不是以透明和平等的方式分配自然资源的福利时，往往触发冲突。也可以利用自然资源创造的财富来支付为维持对它们的控制而进行的冲突的费用。

9. 在每个社会，在个人和社会团体当中会发生利益冲突；在大部分情况，通过政治进程和体制和平解决它们。通过国内机构努力执行和解以及国际社会决心鼓励以非暴力的方法解决纠纷，就能够防止武装冲突。

D. 建议

1. 防止今后冲突的措施

10. 国际社会应拟订什么措施，以限制冲突和加强冲突预防和发展之间的关系，如向建设和平特别委员会提出的提议中概述的，讨论于下。

武器管制

11. 根据《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⁶ 并且利用在追踪装置方面的技术进展，应制定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的贸易和销售的国际标准。应吁请所有国家严格遵守这个标准。以及密切合作加以执行。像环境和财务问题的情况那样，只有一个国家是无法确保执行的。

适时的干预

12. 国际社会已努力要拟订人类安全的概念和确保此种安全的相应战略。鉴于国际机构不大愿意卷入国内纠纷，但大家逐渐认识到在若干情况下的此种干预也许是适当的。要有效和可靠，集体的国际干预必须是很具有见识的、适时的、其规模必须符合任务。干预的发生时间非常重要：最近经验已显示，在拖延或避免干预时，民间动乱会溢出到邻国，导致国际冲突，牺牲大量人命和放弃发展。应立即

⁶ 见《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的报告，2001年7月9日至20日，纽约》(A/CONF.192/15)，第四章。

拟订一套指标，使国际社会能评估易发生冲突的情况以及就新出现的困难提出预警。

安全、重返社会与和解

13. 冲突后重建需要特别注意使那些卷入暴力和军事活动的人特别是青年重返社会和重新接受培训。使战斗员定居下来过平民生活，不仅需要接受生产和可出售的技能方面的培训，并且需要社会方面的复原。媒体在促进和解、信任以及民主地参加重建进程、而非煽动族裔、宗教或基于性别的冲突、不信任和仇恨方面可起重要作用。应有法律规定，禁止媒体做后者。

教育促进和平

14. 教育制度必须传达和平与合作的价值，以及提供和平的冲突管理所需的技巧。在国际组织包括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大学的帮助下，可以为特定群体的需要制订特别方案，包括培训公务员、社区领袖、媒体和保安部队。此种方案将包括学习重视合作的益处；使民间社会致力于建设促进和平战略；将和平视为人类发展的组成部分；以及将和平的基础建设成社会进步的必要条件。

机构

15. 巩固和平将依靠能实现和平解决内部分歧，以及能使所有行为者都认为此种解决与他们有利害关系的国家机构。此种机构不仅包括包容性政治体制，并且包括那些符合社会正义和分配正义的法律和经济制度。国防预算编制需要透明，而且必须向文人机构负责。一旦巩固了和平，各国应能够大量减少军事支出，以资助重建进程。也需要资源来发展执法机构，不应由任何利益集团控制执法机构。

身心康健

16. 在冲突后国家，许多人尤其是遭受过暴力的儿童和妇女，需要心理帮助以应付创伤的影响。战争也与更易生病有关，这是由于免疫力减少、残疾和疾病的传播。医疗提供系统的破坏有持久的影响，在冲突结束后很久仍然使死亡率和发病率上升。必须迅速改善保健服务和设施，以提供迫切需要的复健。国际社会应支持地方机构和非政府组织恢复和扩大此种服务。

经济复苏

17. 经济复苏是必不可少，以便维持持久和平。复苏应提供资源，以重建当地市场、确保基本社会服务以及促进创造收入的活动。特别是，复苏援助应尽快开始粮食生产，以减少依靠粮食援助。这需要农业投入和重建基本设施和没有地雷、毒残余物和战争垃圾的安全的环境等。

2. 冲突后重建

18. 鉴于许多国内和国外的因素能触发冲突和使冲突持续不息，因此应在联合国内设立一个冲突监测股，以制定和管理一套预警指标，以便确定可能发生冲突的国家。

19. 因为冲突有区域的影响，国际社会为冲突后重建提供的援助应促进区域合作，给予所有国家对其邻国的进步具有利害关系。此外，许多冲突后国家本身很小，其基本建设需要在区域范围内能较有效地获得满足。委员会注意到，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向欧洲提供的重建援助其条件是必须通过一个区域机构提供、以及必须根据所有参加国都同意的重建计划。

20. 国际援助对于冲突后重建极为重要。联合国及其机构通过联合国冲突后重建贷款机制（作为协调捐助者的回应机制）特别适合在协调此种复苏方面负起领导职务。这个贷款机制的经费，部分可以用债换和平这种方式的额外债务豁免筹措。这个贷款机制的存在将改进援助的提供和效力，因为将创立一个标准化的、透明的制度，以汇报、追踪和监测向重建中的国家作出的认捐、承诺和付款。其工作必须遵守三个原则：(a) 目标和政策之间的一致；(b) 不同政策之间的一致；(c) 公营部门和私营部门之间的界限，这将根据实际的而非教条的理由制定。这个贷款机制可以同区域组织协调其活动，诸如在非洲国家的情况，同非洲联盟协调。

21. 没有私营部门参加，则冲突后的重建不会成功和持续。在冲突后的国家，创立针对重要投资的全国冲突后私营部门发展基金，将是促进调动资源的建立信任机制。国际社会可支持此种倡议，方法是由多边投资担保机构或类似机构提供投资担保。

22. 维持和平将依靠冲突后国家拟订一项与邻国及其他国际伙伴和机构合作的可持续发展长期战略。在捐助者的协助下，这个战略应侧重恢复可持续的国内资金来源。在冲突来自与自然资源的财富和收入的分配有关的问题的情况下，此种发展战略将需要列入对生产国和购买此种资源的公司都是高标准的不透明度。

第四章

改进最不发达国家的确定标准

1. 自 1971 年以来，联合国一直使用最不发达国家一词指在发展过程中遇到严重结构障碍的低收入国家。自 2000 年以来，在确定最不发达国家时考虑的两个主要结构障碍是高经济脆弱性和低人力资本水平。

2. 1971 年，发展规划委员会（即发展政策委员会的前身）得到一项任务授权：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建议应将哪些国家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自 1991 年以来，该委员会在对最不发达国家名单的三年期审查中，就列入和毕业问题都提出了建议。1971 年制定的最不发达国家确定标准于 1991 年、2000 年和 2003 年得到三次修改。

3. 联合国编列最不发达国家名单的目的是，为了让发展伙伴们了解，需向此类国家提供特别扶助。不同捐助者提供的扶助也不同，主要涉及贸易优先权及官方发展援助。委员会第七届会议对这一特别扶助的范围及效力有限问题表示关切，并决定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审议。

A. 结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最近的各项决议，看发展政策委员会今后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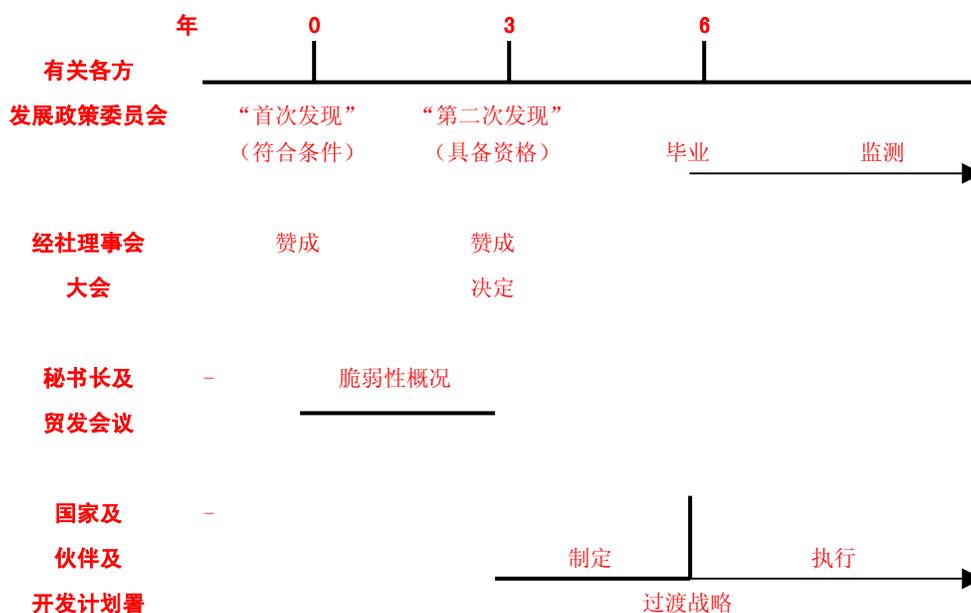
4. 委员会研究了大会第 59/209 号决议（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中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战略），注意到该决议在毕业过程问题上的两项要素：(a) 大会决定注意发展政策委员会让一国毕业的建议三年后（即首次确定该国符合毕业条件六年后），毕业才生效；和 (b) 在毕业前的三年期间，应制定一项过渡战略，以便该国平稳过渡为非最不发达国家。委员会还注意到上述决议第 3(b) 段中所述的一项任务规定。该段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在确定一国首次符合毕业标准后，编写一份脆弱性概况说明，供委员会在下一期三年期审查中加以考虑（见下文图 1）。

5. 委员会注意到大会第 59/209 号决议第 12 段的重要性。在该段中，大会请发展政策委员会在其他有关实体的协助和支持下，继续监测毕业国家在发展方面的进展，以此补充最不发达国家名单的三年期审查工作，并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它的定论。

6. 委员会注意到过渡战略的重要性，特别是，该战略有助于避免官方发展援助或技术援助因预期最不发达国家享受的其他优惠最终将被逐步取消而骤减。委员会还注意到，毕业国根据大会第 59/209 号决议的精神，主动利用双边和多边发展伙伴磋商机制而采取行动，这有重要意义。最后，委员会还注意到，虽然过渡战略的制定工作应以本国为主，但联合国各业务机构、其他国际实体及双边捐助者也可参与。

图 1

毕业时限



7. 委员会认为，当一个从名单中毕业的最不发达国家受自然灾害影响时，应动员国际社会帮助和支持该国在过渡战略框架下进行重建。在这方面，需特别关注马尔代夫的情况：该国不仅需要大量的额外资源，而且这些资源应成为平稳过渡战略制定工作中的一个决定性因素。

B. 最不发达国家的确定标准的一般原则

8. 委员会在确定最不发达国家时，考虑一国发展状况的三个方面的：收入水平、人力资产存量及经济脆弱性。更具体地说，委员会考虑：(a) 人均国民总收入 (GNI)；(b) 人力资产指数 (HAI)；(c) 经济脆弱性指数 (EVI)。

9. 委员会审议了最不发达国家标准修改工作遵行的四项一般原则：(a) 修改的目的是确定出结构缺陷最严重的低收入国家；(b) 名单在跨越不同时期时应具有连贯性；(c) 标准的稳定性；以及(d) 在运用标准时需有灵活性。

10. 若一国因收入水平低、经济脆弱性高且人力资本水平低而在增长方面存在结构障碍，即可将其确定为最不发达国家。上述几项最不发达国家特征符合目前对发展过程的认识。

11. 委员会重申其 2000 年报告和 2001 年报告表达的关切，即应公平地运用标准，也就是说，要平等对待不同时期处境类似的国家。委员会指出，按照 2003 年的

列入标准，目前的 50 个最不发达国家中有 11 个国家不符合列入条件，而另有 9 个国家若仍在名单上，则也不符合毕业条件。这主要是因为列入标准和毕业标准之间不对称。首先，一国必须满足三项标准，才能列入名单，而一国必须满足两项而非一项标准，才可毕业。第二，列入门槛和毕业门槛也不同。

12. 委员会认为，应在不同时期对标准进行修改，使其符合最不发达国家确定工作应遵行的一般原则。同时，委员会重申，必须保持标准的稳定性。

13. 委员会强调，应灵活运用最不发达国家确定工作的三项标准，这一点很重要。委员会建议同时考虑两项结构障碍标准（人力资产指数和经济脆弱性指数），甚至考虑全部三项标准，以便各项标准之间有一定程度的可替代性，并兼顾各障碍因素的合并影响，例如人力资产指数和经济脆弱性指数反映的障碍因素的合并影响；委员会第四届会议就提出了这一条。⁷ 若有一定的灵活性，名单就更连贯并能确保在不同时期中平等对待各国，这一点上文第 11 段已有考虑。

14. 委员会商定，若一国国民总收入增至足够高的水平（至少是门槛值的两倍），即可认为该国符合毕业条件，尽管该国没有达到其他两项标准中任何一项的毕业门槛值。但是，委员会强调，必须考虑到国民总收入增长的可持续性。

15. 会议提出，委员会可使用任何其他信息，以评估将被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或将从名单中毕业的国家是否符合条件。至于对各项指标的技术处理问题，包括如何处理第 21 段提到的若干问题及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报告中全面提及的各项问题，委员会⁷ 一致认为，可逐步进行修改。

C. 最不发达国家的确定标准

1. 人均国民总收入

16. 委员会回想起，曾在以前的讨论中比较过依据世界银行图表计算国民总收入的方法和依据购买力平价（PPP）计算国民总收入的方法，并指出，尽管购买力平价计量法能更好地反映一国的生活水平，但许多国家没有此类数据。另外，购买力平价估计数往往都没有参照直接统计数据。因此，会议决定采用依据世界银行图表计算国民总收入的方法。

17. 为准备 2006 年的三年期审查，委员会还扼要重述了以前的一些论点。2002 年时，正是鉴于这些论点，委员会选用了国民总收入而不是国内总产值。委员会商定，将继续使用人均国民总收入，并强调，那些各类来源间差别较大的国家的数据收集工作有一些局限。委员会请秘书处就必要数据的可靠性及差缺情况提出报告。委员会提出，应考虑所有可靠的收入计量，在毕业问题上尤为如此。

⁷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2 年，补编第 13 号(E/2002/33)，第 146 段。

2. 人力资产指数

18. 委员会一致认为，在人力资产指数中应继续采用与健康和教育水平有关的指标，以反映人力资本状况。目前采用的四项指标中，有两项涉及健康和营养，另两项涉及教育：(a) 人均卡路里摄入量占最低要求的百分比；(b) 五岁以下儿童死亡率；(c) 中学入学总数比率；和(d) 成人识字率。

19. 委员会注意到，根据以往审查的经验，往往需核查指标的可靠性。人力资产指数指标是一个相对评估，它所采用的低收入国家样本数量较小，因此，与样本数量较大的评估相比，二者采用的计量尺度不同。为了在不同时期之间进行更有意义的比较，委员会提出，在计算人力资产指数时可考虑采用更好的办法确定计量尺度。

20. 委员会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讨论了可否用营养不良人口百分比取代人均卡路里日摄入量问题。鉴于营养不良人口百分比数据的质量和覆盖范围最近都有所改善，委员会决定采用这一数据进行2006年的审查。

21. 委员会还回顾起它于2004年提出的一项建议，即鉴于电子化整备度对发展的重要意义，应思考应否将这一因素纳入下一次最不发达国家名单审查。委员会认为，同人力资产指数目前的各个构成部分不同，电子化整备度不针对人力资本本身，而是针对一些有可能促进人力资本的或由人力资本引起的物质因素。数据来源有限这一点也被认为是此类指标的一大缺陷。另外，同其他结构障碍指标不同，发达国家的电子化整备度也许会快速变化。因此，委员会决定不将电子化整备度增列为人力资产指数的一项指标，但提出，在进行下一次三年期审查时要提供电子化整备度数据，作为额外资料，用于评定哪些国家符合列入或毕业条件。

3. 经济脆弱性指数

22. 委员会回顾，它认为经济对贸易和自然冲击的脆弱性是发展过程中的一项重要结构障碍，而且往往因其对公共支出的影响而产生更严重的后果。设立经济脆弱性指数，是为了反映一国所受外来冲击的程度及范围。经济脆弱性指数中与各类冲击相应的构成部分是货物和服务出口的不稳定性和农业生产的不稳定性。经济脆弱性指数中表示各类冲击风险的构成部分是：(a) 人口规模；(b) 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和(c) 商品出口集中程度。委员会第五届会议还考虑增加因自然灾害而流离失所人口百分比为自然冲击指标。⁸ 为进一步实施《发展中小岛屿国家行动纲领》而制定的《毛里求斯战略》⁹ 认为，委员会以前在脆弱性问题上所做的工作很有价值，委员会对此感到欣慰。

⁸ 同上，2003年，补编第13号(E/2003/33)，第四章，第13段。

⁹ 2005年1月10至14日在毛里求斯路易斯港举行的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报告(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5.II.A.4)，第一章，决议1，附件二。

23. 委员会确认，在农业生产不稳定性之外增列因自然灾害而流离失所的人口比例指标是有用的。这两项代替指标具有互补性，可全面反映自然冲击的情况。

24. 委员会在其第五届和第六届会议上打算在经济脆弱性标准中考虑一国远离其主要市场的程度。委员会决定将一个远离程度指标列入经济脆弱性指数，以反映因高额运输费用及同世界市场隔离而产生的障碍。

25. 鉴于在现代服务业中，旅游业会增加而不是减少冲击风险。因此，委员会商定，应当对经济脆弱性指数进行修改，用农业、林业及渔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例来取代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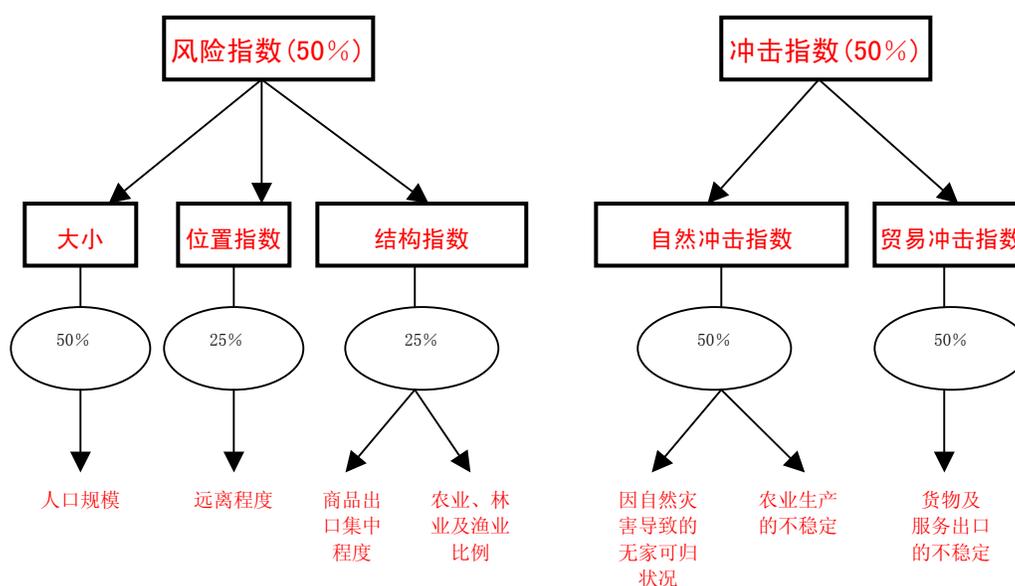
26. 经济多样性不足被认为是一项冲击风险指标。委员会回顾，发展政策委员会以往的报告已指出，出口集中系数仅覆盖了商品贸易而没有覆盖服务贸易。此类数据还取决于贸易类型，而石油或其他矿物出口国的这一系数就特别高；因此，这些国家更易被列入并留在名单上。但是，委员会商定，将继续把这一指标列入风险指数。

27. 委员会重申了自己的一个立场，即小国更易受外来冲击影响，因为在其他因素相同的情况下，小国的经济更依赖于贸易且出口更集中。委员会还认为，小国更易受自然灾害影响。另外，大多数低收入小国处在自然灾害多发地区。因此，委员会认为，人口规模大小是一项重要的经济脆弱性指标，应得到反映并在经济脆弱性指数的计量中占据适当位置。

28. 综合以上各段提出的意见，委员会提议按照图 2 所示的办法修改经济脆弱性指数。

图 2

修改后的经济脆弱性指数



D. 建议

29. 委员会商定，应灵活运用最不发达国家确定工作的三项标准。委员会建议，在确定各国是否符合列入或毕业条件时，应同时考虑两项结构障碍标准（人力资产指数和经济脆弱性指数），甚至考虑全部三项标准（人均国民总收入和人力资产指数及经济脆弱性指数），以便各项标准之间有一定的可替代性，并反映各种障碍的合并影响，如人力资产指数和经济脆弱性指数反映的障碍的合并影响。

30. 委员会一致认为，若一国的国民总收入增至极高水平（至少是门槛值的两倍），即可认为该国符合毕业条件，尽管该国没有达到其他两项标准中任何一项的毕业门槛值，但同时必须考虑到这种较高收入水平的可持续性。

31. 委员会决定用营养不良人口百分比取代人均卡路里日摄入量。

32. 委员会再次强调，人口规模大小是一项重要的经济脆弱性指标。委员会商定，在农业生产不稳定性之外，将因自然灾害而流离失所的人口比例指标列入经济脆弱性指数。委员会还商定，将一个远离程度指标列入经济脆弱性指数，以反映可能出现的高额运输费用及同世界市场隔离的情况，并采用农业、林业及渔业的比例取代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的比例。

第五章

会议安排

1.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七届会议于 2005 年 3 月 14 日至 18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委员会的 22 个成员和联合国系统内的若干组织的观察员出席了本届会议。与会者名单载于附件一。

2. 联合国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向本届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发展政策和规划办公室主任 Ian Kinniburgh 先生宣布会议开幕，并代表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向与会者表示欢迎。

3. 委员会第六届会议选出的任期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的主席团成员如下：

主席：

Suchitra Punyaratabandhu 女士

副主席：

Milivoje Panić 先生

报告员：

Sylvia Saborio 女士

4. 委员会收到的第七届会议议程和文件清单分别载于附件二和附件三。

附件一

与会者名单

1. 委员会下列成员出席了会议：

N' Dri Thérèse Assié-Lumumba 女士

Iskra Beleva 女士

Patricia Bifani-Richard 女士

Albert Binger 先生

Olav Bjerkholt 先生

曹桂英女士

Leonid M. Grigoriev 先生

Patrick Guillaumont 先生

Heba Handoussa 女士

Hiroya Ichikawa 先生

Willene A. Johnson 女士

Marju Lauristin 女士

Milivoje Panić 先生

Carola Pessino 女士

Suchitra Punyaratabandhu 女士

Sylvia Saborio 女士

Nasser Hassan Saidi 先生

Udo Ernst Simonis 先生

Funmi Togonu-Bickersteth 女士

G. Usvatte-Aratchi 先生

Samuel Mwita Wangwe 先生

Kerfalla Yansane 先生

2. 下列联合国系统组织、机关、机构、方案和基金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
-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
-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 联合国人口基金
- 联合国大学
- 世界粮食计划署
-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 国际劳工组织
-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 世界银行
- 世界卫生组织
- 世界贸易组织

附件二

议程

1.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2. 非洲对千年非洲目标的展望：
 - (a) 撒哈拉以南非洲在 1990 年代的趋势；
 - (b) 障碍、机遇和挑战。
3. 冲突后国家的重建、发展和持久和平：
 - (a) 暴力冲突：人类安全的威胁和发展的障碍；
 - (b) 贫穷、不平等和冲突；
 - (c) 触发穷国内部冲突的因素。
4. 改进关于确定最不发达国家的标准：
 - (a) 发展政策委员会未来根据经社理事会和大会最近的各项决议进行的工作；
 - (b) 关于确定最不发达国家的标准的一般原则；
 - (c) 关于确定最不发达国家的标准。
5. 其他事项。
6. 对未来工作的建议。
7. 讨论和通过发展政策委员会第七届会议的报告。

附件三

委员会第七届会议收到的文件清单

文号	题目或说明
CDP2005/PLEN/1	文件清单
CDP2005/PLEN/2	议程
CDP2005/PLEN/3	与会者名单
CDP2005/PLEN/4	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中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战略(大会第 59/209 号决议)
CDP2005/PLEN/5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六届会议报告(大会第 59/210 号决议)
CDP2005/PLEN/6	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中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战略(经社理事会第 2004/66 号决定)
CDP2005/PLEN/7	发展政策委员会第六届会议报告(经社理事会第 2004/67 号决定)
CDP2005/PLEN/8	旨在进一步实施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毛里求斯战略(A/CONF. 207/CRP. 7, 第 63 和 64 段)
CDP2005/PLEN/9	为脱离最不发达国家地位的国家制定平稳过渡战略(秘书长的报告-E/2004/94)
CDP2005/PLEN/10	非洲对千年非洲目标的展望: 从怀疑到领导与希望(见: http://www.un.org/esa/analysis/devplan/index.html)
CDP2005/PLEN/11	投资于发展——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切实计划——概览(千年项目——联合国秘书长的报告)
CDP2005/PLEN/12	千年发展目标: 进度报告(联合国经社部统计司汇编)
CDP2005/PLEN/13	千年发展目标(秘书处的说明)
CDP2005/PLEN/14	冲突后国家的重建、发展和持久和平(见: http://www.un.org/esa/analysis/devplan/index.html)
CDP2005/PLEN/15	Promesses Chatoyantes, Piètre Performance:Aide et Coopération dans les pays Sortant d'un Conflit
CDP2005/PLEN/16	执行摘要——一个更安全的世界: 我们共同的责任(秘书长的威胁、挑战和改革问题高级别小组的报告)
CDP2005/PLEN/17	预防冲突、建设和平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专家组会议(联合国经社部提出的议题文件)
CDP2005/PLEN/18	改进关于确定最不发达国家的标准的专家组会议报告
CDP2005/PLEN/19	电子化准备就绪(秘书处的说明)
CDP2005/PLEN/20	购买力平价(秘书处的说明)
CDP2005/PLEN/21	2004 年全球监测报告: 概览(世界银行/货币基金组织)
CDP2005/PLEN/22	大会首脑会议、经社理事会高级别部分和千年发展目标(秘书处的说明)
CDP2005/PLEN/23	经济安全促进一个更美好的世界, 第 11 章和附录 B8(劳工组织)